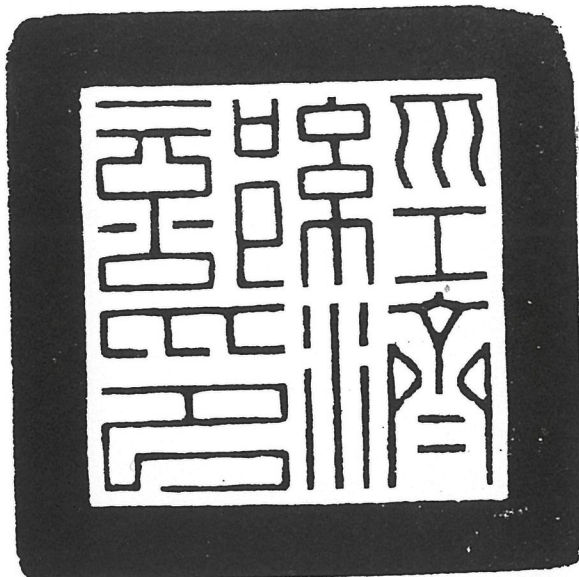


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9日
發文字號：經授工字第1112043897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部112年度「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」項下新興育成計畫推動項目，自公告日起正式受理申請。

依據：「經濟部協助產業創新活動補助獎勵及輔導辦法」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新興育成計畫範疇及補助重點：

(一)因應政策推動或產業發展方向，鼓勵企業開發新興產業先期之產品或服務，進一步構築產業生態體系。

(二)計畫內涵應具備技術或創新服務含量，可帶動先期產品與服務發展，並具新型態產業形成與市場先導示範性。

(三)開發之新興產品或服務應包含國內(場域)試煉驗證取得能量，服務型應具服務商或場域之後續營運模式。

二、本公告即日起於本部工業局公告欄、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網站 (<http://tiip.itnet.org.tw/>) 公告。

三、申請時程：自112年1月1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。

部長 王美花